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本部门是自治区重点艺术表演团体之一，从事创作演出优秀歌舞剧目，繁荣地区文化艺术事业，承担地区大型活动，负责完成政府接待和三下乡的演出活动任务，面向基层，为广大群众服务，培训地县专业创作表演人才，承担地委，行署下达的各项演出任务，争取民心，凝聚人心，传播正能量。

二、 机构设置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无下属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 312. 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 018. 69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 979. 69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9. 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480. 68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38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 15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93. 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13. 69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80. 00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36. 09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36. 0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 0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 26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4. 00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4. 0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3, 348. 47	支 出 总 计	3, 348. 47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上级国 有资本 经营预 算安排 的转移 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480.68	2, 162.45	2, 123.45	39.00					293.69	24.54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 480.68	2, 162.45	2, 123.45	39.00					293.69	24.54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 480.68	2, 162.45	2, 123.45	39.00					293.69	24.5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38	516.83	516.83							7.5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38	516.83	516.83							7.55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43	124.88	124.88							7.55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30	261.30	261.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65	130.65	130.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15	113.15	113.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15	113.15	113.1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72	112.72	112.7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3	0.43	0.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26	226.26	226.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26	226.26	226.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26	226.26	226.26								
229			其他支出	4.00									4.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00									4.00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00									4.00	
			总计	3, 348. 47	3, 018. 69	2, 979. 69	39.00					293. 69	36. 09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480. 68	2, 142. 32	338. 35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 480. 68	2, 142. 32	338. 35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 480. 68	2, 142. 32	338. 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4. 38	524. 38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24. 38	524. 3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2. 43	132. 43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 30	261. 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 65	130. 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 15	113. 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 15	113. 1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 72	112. 7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43	0.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 26	226. 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 26	226. 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 26	226. 26	
229			其他支出	4. 00		4. 0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 00		4. 00
229	60	10	用于文化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 00		4. 00
			总计	3, 348. 47	3, 006. 11	342. 35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3, 018.6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3, 018.6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162.45	2, 162.4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83	516.83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15	113.1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26	226.26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 018.69	支出总计	3, 018.69	3, 018.69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 162. 45	2, 119. 78	42. 6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2, 162. 45	2, 119. 78	42. 66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 162. 45	2, 119. 78	42.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 83	516. 8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16. 83	516. 8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 88	124. 8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 30	261. 3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 65	130. 6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 15	113. 15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 15	113. 1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12. 72	112. 7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 43	0.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6. 26	226. 2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 26	226. 2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26. 26	226. 26	
			总计	3, 018. 69	2, 976. 02	42. 66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 659.63	2, 659.63	
301	01	基本工资	668.70	668.70	
301	02	津贴补贴	387.50	387.50	
301	03	奖金	431.58	431.58	
301	07	绩效工资	429.05	429.0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30	261.3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65	130.6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2.72	112.7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3	0.4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3	11.43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26.26	226.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5.69		135.69
302	08	取暖费	5.61		5.61
302	18	专用材料费	1.24		1.24
302	28	工会经费	34.00		34.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7.38		7.3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7.47		87.4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70	180.70	
303	02	退休费	114.23	114.23	
303	05	生活补助	5.26	5.26	
303	09	奖励金	6.67	6.67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54	54.54	
		总计	2, 976.02	2, 840.33	135.6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42.66		42.66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2.66		42.66								
207	01		文化和旅游		42.66		42.66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文化人才专项 经费预算（中央文化人才专项）项 目	4.00		4.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 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 （一般项目绩效奖励下达金额）（送 文艺下乡演出活动）项目	35.00		35.00								
207	01	07	艺术表演团体	2025 年参加拍摄自治区成立 70 周 年主题成就展有关国家级非遗费用 项目	3.66		3.66								
			总计		42.66		42.66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36.09	36.09	30.09		6.00				
人员类津贴补贴（“三保”以外刚性支出）-追加	30.09	30.09	30.09						
调整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	2.00	2.00			2.00				
调整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公共文化志愿服务项目）	4.00	4.00			4.00				
总计	36.09	36.09	30.09		6.00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348.47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部门收入预算 3,348.47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2,979.69 万元，占 88.99%，比上年预算增加 116.43 万元，增长 4.07%，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在职人员岗位调整，相应退休金与在职福利费用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39.00 万元，占 1.16%，比上年预算增加 8.27 万元，增长 26.91%，主要原因是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专项项目资金增加送文艺下乡 35 万元，增加了中央 2026 年文化人才专项项目资金 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293.69 万元，占 8.77%，比上年预算增加 293.69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今年年初预算新增加了 280 万元山东援疆资金，2026 年歌舞排练创作运行保障项目 13.96 万元。

财政拨款结转 36.09 万元，占 1.08%，比上年预算增加 27.00 万元，增长 297.03%，主要原因是人员类津贴补贴("三保"以外刚性支出)资金未支付结转至 2026 年，致使结转增加，结转了公共文化志愿者服务项目、文化人才专项项目，因此财政拨款结转项目比上年增加。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支出预算 3,348.47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3,006.11 万元，占 89.78%，比上年预算增加 176.01 万元，增长 6.22%，主要原因是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本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342.35 万元，占 10.22%，比上年预算增加 269.37 万元，增长 369.10%，主要原因是增加了结转项目，其中 2026 年结转项目 1.2025 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项目 2 万元，2.自治区彩票公益支持文化和旅游项目 4 万元，3.增加项目中央文化人才专项项目 4 万元，4.参加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主题成就展项目 3.66 万元，5.2026 年文艺精品交流演出项目 280 万元，6.增加送文艺下乡演出项目资金 5 万元，今年减少了去日本经费项目 29.29 万元。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018.69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018.69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62.45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工资福利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16.83 万元，主要用于本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缴纳职工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113.15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缴纳职工医疗保险；住房保障支出 226.26 万元，主要用于部门缴纳职工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3,018.69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976.0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5.01 万元，增长 5.49%，主要原因是部分干部职务职级调整，人员工资结构调整，本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预算有所增加。

项目支出 4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32 万元，下降 41.5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了参加日本第 19 届“名古屋中国春节祭”活动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2,162.45 万元，占 71.64%。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16.83 万元，占 17.12%。
3. 卫生健康支出（类）113.15 万元，占 3.75%。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26.26 万元，占 7.5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统战事务（款）宗教事务（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0.73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年初预算中没安排此类项目资金。

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艺术表演团体（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162.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8.70 万元，增长 4.28%，主要原因是专业人员岗位调整，相应工资福利费用有所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2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93 万元，增长 5.88%，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调整，相应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1.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91 万元，增长 3.94%，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调整，相应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0.6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6 万元，增长 3.95%，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调整，相应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2.7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9 万元，增长 3.96%，主要原因是人员岗位调整，相应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4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预算数 2025 年与预算数 2026 年没有变动。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26.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64 万元，增长 4.93%，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预算人员岗位调整，相应预算 2026 年人员工资福利费用增加。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76.0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40.3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135.69 万元，主要包括：取暖费、专用材料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中央 2026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中央文化人才专项）项目

（二）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调整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项目预算的通知》（喀地财教〔2025〕23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志愿服务活动培训 $550 \text{ 元} \times 6 \text{ 人} \times 10 \text{ 天} = 33000 \text{ 元}$ ，志愿服务活动经费 7000 元（保险费 600 元，保障费 $480 \text{ 元} \times 6 \text{ 人} \times 2 \text{ 月} = 5760 \text{ 元}$ ，购买专用材料 64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一般项目绩效奖励下达金额）（送文艺下乡演出活动）项目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2〕270 号）（新财教〔2024〕240 号）（喀地财行〔2025〕2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1. 舞美道具及设备维修维护费：3.82 万元（包含演出所有购置制作舞蹈扇子、戏曲服装、小品道具等节目所需物资）。2. 演出大巴车租赁费：8.5 万元（两辆大巴车租赁费）。3. 演员伙食补助费：15 万元（参照基层演出伙食补助标准执行，预计开展演出 50 天，费用合计：120 元/人×46 人×50 天=15 万元）。4. 住宿费：7.68 万元（180 元/间×23 间/天×32 天=76800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5 年参加拍摄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主题成就展有关国家级非遗费用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根据自治区发改委《关于协调拍摄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主题成就展有关国家级非遗项目的函》（喀地财发〔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3.6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资金分配情况：资金分配情况：选派 15 名演员（14 名演员、1 名领队）赴乌鲁木齐参加拍摄国家级非遗项目，拟产生相关差旅费 36635 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0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 15.20 万元，下降 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减少 15.2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度减少了赴日本活动项目资金；公务用车购置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没有委托业务费预算的支出，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36.09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36.09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调整下达 2025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文化和旅游志愿服务项目（公共文化志愿服务项目）结转 4.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推动城乡基层文化繁荣发展，丰富人民群众精神生活，部门将选派 6 名文艺骨干组织开展志愿者培训服务活动。

2. 调整下达中央 2025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结转 2.00 万元,主要用于:上年报销艾尼·麦麦提赴莎车县开展上年中央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项目差旅费 2 万元。

3. 人员类津贴补贴 (“三保”以外刚性支出)-追加结转 30.09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职工及退休人员采暖补贴等津贴补贴支出。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135.6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41 万元,增长 5.78%,主要原因是增加了工会经费,增加了活动经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政府采购预算 382.6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2.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80.00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82.69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382.69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 309.00 平方米, 价值 190.99 万元。

2. 车辆 1 辆, 价值 43.74 万元; 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执法执勤用车 0 辆, 价值 0.00 万元; 其他车辆 1 辆, 价值 43.74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4.71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906.00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3,348.47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5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42.66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293.69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部门联系人		付强			
年度绩效目标		喀什地区歌舞剧团预算总额为 3261 万元。喀什地区歌舞剧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新疆考察时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弘扬中国文艺追求向上向善的优良传统，认真履行“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以创作演出优秀剧目为核心、以艺术教育为基础，建设三位一体的新型文艺团体，努力打造深入推进“文化润疆”工程的主力军。持续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坚决筑牢意识形态安全防线，助力旅游经济复苏，为喀什地区文化艺术繁荣、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安居乐业作出积极贡献。计划举办 6 台文艺演出活动，送文艺下乡演出 80 场次，培养高层次文艺人才深造人数/培养高层次文艺人才骨干 3 名，创作节目不少于 10 个。以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新实践、新成效，更好地服务全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安排	75.09	
			本级安排	2, 979.69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293.69	
		合计：		3, 348.47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运行成本	成本指标	★人均公用经费变动率	≤0%	2026 年工作计划	2
	质量指标	★预算调整率（预算数不含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援疆资金）	≤10%	2026 年工作计划	3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举办大型文艺晚会	≥6 台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基层文化服务（送文艺下基层）场次	≥80 场次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数量指标	★创作舞台艺术作品数量	≥10 个	2026 年工作计划	15
	数量指标	★培养高层次文艺人才深造人数/培养高层次文艺人才骨干	≥3 人	2026 年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标	★业务人员考核及格率	≥95%	2026 年工作计划	2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2025 年参加拍摄自治区成立 70 周年主题成就展有关国家级非遗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66	其中：财政拨款	3.6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选派 15 名演员赴乌鲁木齐参加拍摄国家级非遗项目《十二木卡姆》，为期 3 天，以更好展示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成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拍摄人员	≥15 人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参与拍摄作品个数	≥3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表演完成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参加活动时限	≤3 天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加活动机票费	≤26400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参加活动住宿费	≤4480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参加活动伙食费	≤5400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参加活动交通费	≤355 元	计划标准	新增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新疆非物质文化遗产影响力	增强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人员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2026 年歌舞排练创作保障运转项目（代管事业收入）					项目负责人	付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3.69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3.69
项目总体目标		该项目总金额共 13.69 万元，根据我团会议纪要及单位业务需求，为营造办公场所的良好环境，计划支付 12 个月的水费 1.14 万元、电费 1.08 万元，购买办公用品 3.2752 万元，通讯费 1.5948 万元，保障单位安全稳定劳务费 4.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万元，差旅费 0.8 万元。以此保障单位安全生产和各类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提高职工的工作质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运行月数	=12 个月	历史标准	12 个月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办公用品 1	>=3 批	历史标准	3 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质量指标	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时效指标	采购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直接赋分	原始凭证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安保运行成本	<=4.80 万元	历史标准	4.8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办公成本	<=3.28 万元	计划标准	2.5 万元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公务用车成本	<=1 万元	历史标准	1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通讯费成本	<=1.59 万元	计划标准	2.81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保障单位用水用电成本	<=2.22 万元	计划标准	1.99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差旅费成本	<=0.80 万元	计划标准	0.59 万元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职工的工作质量	提高	历史标准	提高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收益职工满意度	=100%	历史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2026 年文艺精品交流演出项目（单位资金）				项目负责人	付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2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280.00	
项目总体目标		拟在山东省相关地市安排 2 场巡演，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 统筹 100 名演职人员排练与演出，保障演出质量与场次落地；场地与设备保障。原创音乐剧《永远的“新疆红”》/《花儿永远这样红》，在山东省内举办不少于 5 场原创音乐剧《永远的“新疆红”》巡演。用广大观众喜闻乐见的节目来反映多年来山东援疆的各项成就，展现新时代喀什翻天覆地的变化和变化中发生的动人故事，从而激发广大观众热爱喀什，用演艺方式宣传党的政策，增强群众对党的感恩以及建设幸福生活的热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创排剧目数量	≥2 个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巡演场次	≥7 场次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歌剧《木卡姆恋歌——万桐书》巡演成本	＜=13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原创音乐剧《永远的“新疆红”》巡演成本	＜=150 万元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巡演实现鲁疆文化双向互动，有效提升山东文化援疆形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促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弘扬。	提升	计划标准	新增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观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新增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补助资金（送文艺下乡演出活动）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项目总金额 35 万元。保障演出场次不少于 50 天，购买道具批次不少于 3 次。扎实开展文化润疆工程，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发挥优秀文艺作品的示范引领作用，强化基层公共文化服务，不断提升创新优秀文艺作品能力，满足各族群众精神文化需求，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天数	≥50 天	计划标准	50 天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道具购买批次	≥3 批	计划标准	2 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道具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演出活动按期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道具成本	＜ =3.82 万元	计划标准	1.82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演出大巴车租赁成本	＜ =8.50 万元	计划标准	8.5 万元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演出差旅成本	＜ =22.68 万元	计划标准	19.68 万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项目名称		中央 2026 年文化人才专项经费预算（中央文化人才专项）项目				项目负责人	付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财政拨款	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2026 年选派 2 名文艺工作者赴基层文化大院指导、帮扶、开展不少于 6 次各类文化活动，引导支持一批群众性文化活动，积极打造文化品牌，为基层群众送上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文化产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选派文化工作者基层服务人数	≥2 人	计划标准	2 人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开展活动场次	≥6 次	计划标准	6 次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活动开展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计划标准	95%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选派工作者人均成本	≤2 万元/人	计划标准	2 万/人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文化旅游事业发展的作用	提升	计划标准	提升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参与活动群众满意度	=100%	计划标准	100%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部门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歌舞剧团

2026年4月15日